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tsumaru East Kit (Holdings) Limited 三丸東傑(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58)

非常重大出售事項

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八日，賣方(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與買方訂立協議，據此，賣方有條件地同意出售而買方有條件地同意購買待售股份，代價為1,000,000港元。待售股份佔Kitking全部已發行股本以及本集團於Kitking的全部權益。根據協議，賣方亦同意不可撤回及無條件地豁免於完成時Kitking集團結欠餘下集團的所有未償還股東貸款。

Kitking集團從事設計彩電機芯、組裝彩電及買賣彩電相關零件。於出售事項後，餘下集團將不再從事電視機相關業務，而將會繼續從事其他現有水錶設計、組裝及安裝以及提供相關服務的業務。在制訂其股份復牌計劃的同時，本公司亦會尋找其他潛在收購目標以鞏固其業務、營運及資產。

根據上市規則，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非常重大出售事項，因此須由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批准。由於並無股東於出售事項中擁有重大不同權益，故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提呈批准出售事項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載有協議詳情、本集團、Kitking集團及餘下集團的財務資料，以及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其他資料連同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通函預期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一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股份自二零零八年二月十四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在聯交所買賣，並將會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八日，賣方(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與買方訂立協議以出售其於Kitking的全部權益。Kitking集團從事設計彩電機芯、組裝彩電及買賣彩電相關零件。協議的詳情載列於下文。

協議

日期

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八日

訂約方

- (i) Mitsumaru East Kit (Group) Limited (賣方)；及
- (ii) 郭玉清先生 (買方)。

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買方為獨立於本公司及中國水務以及其各自之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第三方。買方為在中國LCD/LED電視機生產方面擁有豐富經驗的商人。

待出售的資產

根據協議：(i)賣方有條件地同意向買方出售待售股份，待售股份不附帶任何留置權、押記及產權負擔，並附帶其享有的一切權利，包括享有於完成日期後宣派、作出或派付的所有股息及分派；及(ii)賣方有條件地同意以豁免契據方式不可撤回及無條件地豁免於完成日期由餘下集團向Kitking集團提供的所有未償還股東貸款。

待售股份佔Kitking全部已發行股本以及本集團於Kitking的全部權益。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Kitking集團結欠餘下集團的未償還股東貸款約為61,200,000港元。

代價

代價為1,000,000港元，將由買方於完成時以現金支付。

條件

完成須待以下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

- (i) (如需要)股東根據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及法規通過批准協議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的普通決議案；
- (ii) 正式簽立豁免契據；及
- (iii) 賣方一方已就協議及出售事項取得一切所需批准、授權及同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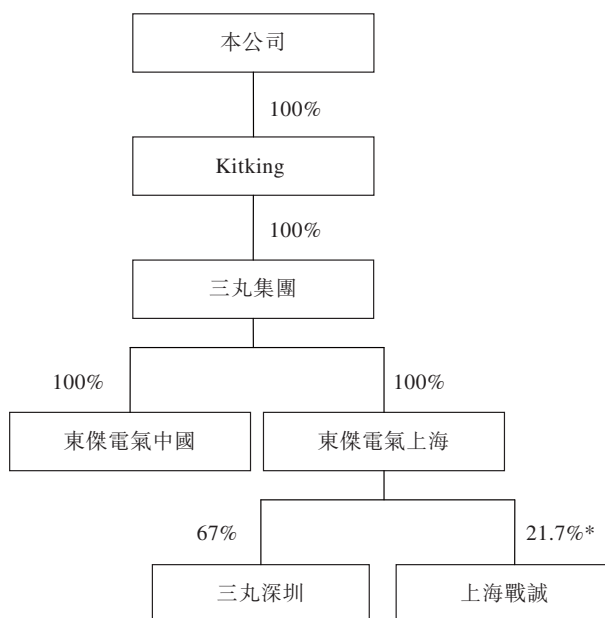
上述條件一概不獲豁免。倘上述條件未能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或協議訂約方可能以書面協定的較後日期)或之前達成，則協議將告終止及結束。

完成

完成將於協議項下的條件獲達成當日起計三個營業日內落實。

有關KITKING集團的資料

Kitking集團主要從事設計彩電機芯、組裝彩電及買賣彩電相關零件。彩電機芯設計及彩電組裝業務由東傑電氣上海位於中國上海的生產設施進行。買賣業務由東傑電氣上海、三丸深圳及三丸集團進行。Kitking集團的集團架構如下：



* 東傑電氣上海持有上海戰誠21.7%股權，分佔投票權及溢利之百分比均為19.3%。

Kitking集團的財務資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額	92,130	316,183
除稅前虧損	(33,949)	(10,215)
除稅後虧損	(33,551)	(9,892)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資產總值		170,789
負債總額		(243,943)
負債淨額		(73,154)

進行出售事項的理由

本集團現時主要從事(i)設計彩電機芯、組裝彩電及買賣彩電相關零件；及(ii)水錶銷售、設計、組裝及安裝以及提供相關服務。

如本公司二零一一年年報所披露，New Prime Holdings Limited(中國水務的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授出100,000,000港元的貸款融資後，本集團的營運資金狀況已有顯著改善。此財務支持讓本集團的營業額及毛利率整體表現得以改善。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自設計及組裝電視機產品以及買賣電視機相關零件的持續經營業務的營業額及毛利分別約為316,200,000港元及11,0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分別為92,600,000港元及1,500,000港元。儘管營業額及毛利得到顯著改善，惟經計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巨額折舊開支約5,600,000港元、存貨撇減約6,300,000港元及應收賬款減值約5,000,000港元後，Kitking集團仍錄得除稅後虧損約9,900,000港元。董事認為其需要大量額外營運資金以擴充此項業務的規模及賺取合理回報。鑒於該等情況，董事認為，為減輕本集團未來營運資金需求的壓力及重新分配資源至其他有潛力為本公司帶來更佳回報的商機，出售此項錄得虧損的業務對本公司而言屬有利。

代價由賣方及買方經考慮多項因素後按公平原則商討後釐定，有關因素包括Kitking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負債淨額及Kitking集團結欠餘下集團的股東貸款，以及Kitking集團近年表現未如理想。僅供參考之用，根據Kitking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負債淨額約為73,2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Kitking集團結欠餘下集團的股東貸款金額約61,200,000港元將獲賣方根據豁免契據豁免、於完成時Kitking集團的外匯儲備撥回約為15,400,000港元及代價，預期出售事項將令本集團獲利約28,400,000港元。然而，出售事項所產生的實際收益將按Kitking集團於完成時的財務資料計算，而有關財務資料或會與上文披露的估計收益有別。

完成後，本集團將不再持有Kitking的任何權益，而Kitking集團將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出售事項的所得款項將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經計及Kitking集團的表現不如理想、出售事項應收現金所得款項及可能獲得的收益，以及於出售事項後重新分配資源至其他可能具備更佳增長潛力的業務分部的機遇，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認為協議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且出售事項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餘下集團於出售事項後的業務

於出售事項後，餘下集團將不再從事電視機相關業務，而將會繼續從事其他現有水錶銷售、設計、組裝及安裝以及提供售後及相關服務的業務。

水錶銷售、設計、組裝及安裝以及提供售後及相關服務的業務由盛博經營，盛博為於二零一二年二月被本集團收購75%權益的附屬公司。自完成收購盛博起，盛博並無向餘下集團作出重大利潤貢獻。本公司已對盛博的營運進行全面審閱以就未來營運制訂其長期業務策略。目前，盛博將大部分的水錶生產工序分包予獨立第三方，而盛博主要負責部分組裝加工及測試工序。此外，盛博亦向需要有關供水及相關管理系統設計的意見的客戶提供解決方案服務。盛博的客戶包括終端用戶、分銷商及供水工程公司。盛博於日後將致力取得更多訂單以持續為本集團帶來溢利。本集團亦與中國水務進行磋商，期望日後能加強合作。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無意出售其水錶業務。

有關股份恢復買賣的最新資料

按聯交所指示，股份自二零零八年二月十四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暫停在聯交所買賣。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六日的公告所披露者，聯交所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五日向本公司發出函件，列明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7項應用指引已自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五日進入除牌程序第二階段。根據上述函件，聯交所要求本公司須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四日（即除牌程序第二階段屆滿日）前至少十個營業日內提交可行的復牌建議以回應下列事宜：

- (i) 展示上市規則第13.24條所規定的足夠水平業務或價值資產；
- (ii) 展示足以應付自復牌日起至少十二個月期間所需的營運資金；

- (iii) 回應核數師可能透過審核保留意見而提出的任何關注；及
- (iv) 展示足夠及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以履行上市規則規定的責任。

於達成上述聯交所設定的所有復牌條件前，股份將繼續暫停買賣。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向聯交所提交復牌建議，當中載有透過公開發售進行的集資活動。完成審核二零一一年財務報表後，董事已根據本集團的經審核業績（特別是Kitking集團的表現）重新評估復牌建議，董事認為，Kitking集團的業務需要大量額外營運資金擴充其營運規模以賺取合理的回報。因此董事考慮終止電視機相關業務及已與潛在投資者商討出售Kitking集團（此導致與買方之間達成有關出售事項的事宜）。由於上述情況，本公司將需要重新編製早前提交予聯交所的復牌建議。董事知悉餘下集團現時的業務未必能符合聯交所制訂的復牌條件。在制訂新的復牌建議的同時，董事積極為本集團尋找具備足夠業務水平及足夠價值的有形資產以符合聯交所制訂的復牌條件的潛在收購目標。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已識別若干潛在收購目標，其中之一乃有關設計、組裝及買賣電視機。本公司一直檢討可能進行的收購機會以提升本公司的表現及為股東創造價值。本公司已進行若干初步磋商，惟尚未協定條款及條件且有關收購未必會落實。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有關本集團收購新業務的任何協議、安排、諒解或承諾（不論是正式或非正式及不論是明示或隱含）。倘餘下集團收購任何業務，則有關收購或會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反收購。倘任何有關收購事項落實，本公司將在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以向股東及投資者提供有關復牌建議之進展的最新資料。

上市規則的涵義

根據上市規則，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非常重大出售事項，因此須由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批准。由於並無股東於出售事項中擁有重大不同權益，故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提呈批准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交易的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買方及其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於協議日期並無持有任何股份。

載有協議詳情、本集團、Kitking集團及餘下集團的財務資料，以及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其他資料連同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通函預期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一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暫停買賣

按聯交所指示，股份自二零零八年二月十四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暫停在聯交所買賣，並將會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下文所載的涵義：

「協議」	指	賣方與買方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八日的有條件買賣協議，內容有關出售事項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三丸東傑(控股)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358)
「完成」	指	根據協議條款及條件完成出售事項
「代價」	指	協議項下待售股份的代價1,000,000港元

「中國水務」	指	中國水務集團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遷冊往百慕達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855)
「豁免契據」	指	賣方與Kitking於完成時簽立的豁免契據，據此，賣方須豁免Kitking集團結欠餘下集團的所有未償還股東貸款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出售事項」	指	賣方根據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向買方出售待售股份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就考慮並批准協議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而將予召開及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
「東傑電氣中國」	指	東傑電氣(中國)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例成立的公司，為三丸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
「東傑電氣上海」	指	東傑電氣(上海)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例成立的公司，為三丸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Kitking」	指	Kitking Global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於協議日期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Kitking集團」	指	Kitking及其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三丸集團」	指	三丸(集團)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為Kitking的全資附屬公司

「三丸深圳」	指	深圳市三丸電氣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例成立的有限公司，其67%的註冊股本由東傑電氣上海持有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買方」	指	郭玉清先生
「餘下集團」	指	緊隨完成後的本集團
「待售股份」	指	Kitking股本中一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佔於協議日期及完成時Kitking全部已發行股本
「上海戰誠」	指	上海戰誠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例成立的有限公司，其21.7%的註冊股本由東傑電氣上海持有，分佔投票權及溢利之百分比均為19.3%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已發行股份的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盛博」	指	武漢盛博科技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例成立的有限公司
「賣方」	指	Mitsumaru East Kit (Group)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的法定貨幣港元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三丸東傑(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邵梓銘

香港，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梁觀誠先生、鄧展雲先生及邵梓銘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區瑞明女士、何志雄先生及穆向明先生。